

DB3201

南京市地方标准

DB 3201/T 1025—2020

规模蛋鸡场消毒技术规范

2020 - 12 - 01 发布

2020 - 12 - 05 实施

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南京市农业农村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南京市畜牧家禽科学研究所、南京禄口禽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姚远、匡伟、伍冠锁、郗正林、何宗亮、王秀、罗奕秋、屈晓、刘黑头。

本文件于2020年11月26日首次发布。

DB3201

UB320

规模蛋鸡场消毒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规模蛋鸡场消毒的一般原则、消毒设施设备配备、消毒剂的选择与配制、消毒要求以及消毒记录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规模蛋鸡场消毒。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6569 畜禽产品消毒规范
GB/T 25886 养鸡场带鸡消毒技术要求
NY/T 682 畜禽场场区设计技术规范
NY/T 767 高致病性禽流感 消毒技术规范
NY/T 1168 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
NY/T 1620 种鸡场动物卫生规范
NY/T 2664 标准化养殖场 蛋鸡
NY 5027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消毒的一般原则

- 4.1 消毒布局应符合 NY/T 2664 和 NY/T 682 的规定，消毒设置应全覆盖生产各环节。
- 4.2 消毒前应将待消毒环境清理干净。
- 4.3 免疫前后 24h 内，不宜带鸡消毒；免疫前后 48h 内，不宜饮水消毒。

5 消毒设施设备的配备

- 5.1 消毒设施设备配备应符合 NY/T 2664 和 NY/T 682 的规定，场区大门应配备人员及车辆消毒设施设备，人员消毒池长度不小于 1.5m，深度不小于 0.1m，车辆消毒池有效长度不小于 6 m，有效深度不小于

0.15 m, 有效宽度同门宽。生产区入口应设更衣消毒室、车辆消毒设施设备, 场内和鸡舍内应配备消毒设备。

5.2 应配备常规清洗消毒设备, 如高压冲洗机、紫外线杀菌灯、喷雾消毒器、火焰喷射器等, 有条件的规模场宜配置臭氧消毒机、自动喷雾消毒系统/通道等。

6 消毒剂的选择与配制

6.1 常用消毒剂见附录 A。

6.2 消毒剂应现配现用, 按消毒对象及使用说明配制, 并按说明书在规定时间内用完。

6.3 宜每月轮换使用不同种类的消毒剂。

6.4 应配备至少 3 种不同种类的消毒剂, 配备量以满足日常使用和应急使用为准; 不同种类的消毒剂不能混合使用或同时消毒同一对象。

6.5 有条件的规模场宜对常用消毒剂进行消毒效果评价, 根据评价结果选用合适的消毒剂。

7 消毒要求

7.1 场区环境消毒

7.1.1 场内主要道路每周至少冲洗 1 次; 每月至少采取 1 次杀虫、灭鼠措施。

7.1.2 场内主要道路每周至少喷洒消毒 1 次, 场区周围及场内排污沟、清粪口等应每 2 周喷洒消毒 1 次, 宜选用卤素类、过氧化物类、季铵盐类或碱类消毒剂。

7.2 人员消毒

7.2.1 人员进入生产区前应按清洁—更衣换鞋—消毒的程序进行, 洗手消毒宜选用季铵盐类消毒剂, 脚踏消毒宜选用卤素类消毒剂, 喷雾消毒宜选用卤素类或过氧化物类消毒剂。

7.2.2 生产区人员出入不同鸡舍或接触完一批鸡群后, 应更换鞋靴, 并进行洗手和脚踏消毒; 工作服、鞋靴使用后宜用卤素类消毒剂浸泡消毒, 洗涤后阳光曝晒或臭氧消毒机消毒/紫外线杀菌灯照射 1h 以上。

7.3 车辆消毒

7.3.1 车辆进入场区前应在指定地点冲洗车体全身、轮胎后, 再实施消毒。

7.3.2 应对车轮喷雾消毒或缓慢驶过消毒池/自动喷雾消毒通道, 宜选用醛类、卤素类或过氧化物类消毒剂。

7.3.3 应按照自上而下、从左到右的顺序, 对车体表面进行喷雾消毒, 喷头与车体保持在 50cm 左右距离, 以使表面湿润, 药液不滴下为宜。消毒完毕后, 车辆进行自然风干或加热干燥。

7.4 鸡舍消毒

7.4.1 空舍消毒

7.4.1.1 消毒前应移出方便拆卸和移动物品；彻底清洁地面、墙壁，清理饮水器、饲槽残留物及粪便等。

7.4.1.2 用清水或过氧化物类、卤素类消毒剂喷洒全舍充分湿润，或用高压冲洗机和发泡枪将泡沫型消毒剂喷至全舍表面浸泡湿润 30min 以上；对舍内风扇、通风口、天花板、墙壁、门窗、地面等部位及无法移出的器具，按照从上而下，从里至外的顺序进行高压冲洗，用火焰喷射器对舍内笼具、地面等非易燃物品进行火焰消毒。

7.4.1.3 已移出的设备、器具宜选用卤素类、过氧化物类或醛类消毒剂浸泡消毒后清洗晾干。

7.4.1.4 舍内通风干燥后，应进行 1 次以上喷洒、喷雾消毒，宜选用醛类、卤素类、季胺盐类或碱类消毒剂，待干燥后，将已消毒干燥的设备、器具放回，再用醛类或过氧化物类消毒剂全舍熏蒸消毒 12h 以上，然后通风 24h 以上。全舍彻底消毒后宜空置 2 月以上，再次投入使用。

7.4.2 带鸡消毒

7.4.2.1 应符合 GB/T 25886 的规定，在早晨、傍晚或将鸡舍遮光后，4 周龄以下每周喷雾消毒至少 1 次，4 周龄以上每周喷雾消毒 1 次以上，发生疫情时，每日喷雾消毒 1 次，宜选用酸性氧化电位水、卤素类、过氧化物类或季胺盐类消毒剂；喷雾消毒后密闭 5min~20min 后恢复通风，夏季喷雾消毒后应立即通风，冬季待鸡只羽毛干后通风。

7.4.2.2 夏季宜增加消毒频率至每周 3 次以上。

7.5 饮水系统消毒

生产期间每 2 周或每次加药后、空舍后，对饮水系统进行 1 次消毒。拆下、冲洗过滤器的滤芯，用酸类或过氧化物类消毒剂浸泡 24h；冲洗水线至少 30min，放掉余水后，宜用卤素类消毒剂充满水线 12h，可重复浸泡消毒 1 次以上，再用清水反冲处理 1 次以上。

7.6 湿帘通风系统消毒

空舍后或使用期间每 2 周，对湿帘通风系统进行 1 次消毒。冲洗过滤器、管道和水箱 30min，放掉余水后，用酸类或过氧化物类消毒剂浸泡 24h，再用高压水冲洗后风干；冲洗湿帘，干燥后在水箱中添加湿帘专用清洗剂（如过氧化氢银离子复合剂）进行除藻防霉，冲洗后换用卤素类消毒剂，启动湿帘循环水进行消毒，再用清水反复清洗后风干。

7.7 用具及投入品消毒

7.7.1 注射器、针头、剪刀、手术刀等医用、解剖器具宜高压或蒸煮消毒不低于 30min。

7.7.2 料槽、料桶等生产用具每周应至少清洗消毒 1 次，蛋筐、运输鸡箱等运载用具入场前应清洗消毒。用具清洗后宜选用卤素类、过氧化物类或季胺盐类消毒剂浸泡 30min 以上，或用 2X 福尔马林-高锰酸钾或过氧化物类消毒剂密闭熏蒸 1h 以上，清洁干燥后备用。

7.7.3 外包装等投入品宜用醛类或过氧化物类消毒剂熏蒸或紫外线杀菌灯照射 30min 以上。

7.8 蛋品消毒

应符合 NY/T 1620 的规定，蛋品宜用 1X 福尔马林-高锰酸钾密闭熏蒸消毒 20min，有条件的规模场宜利用自动化清洗消毒系统进行蛋品消毒。

7.9 废弃物无害化处理与消毒

7.9.1 病死鸡尸体无害化处理与消毒参照《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的规定。

7.9.2 粪便无害化处理与消毒应符合 NY/T 1168 的规定，宜采用高温堆肥发酵、有机肥发酵罐等处理。

7.9.3 废弃的化学消毒剂可按照化学性废物，委托有资质的专门机构处置。

7.10 应急处置

发生重大疫病时应按 GB/T 16569 和 NY/T 767 的规定执行，可疑感染重大疫病鸡产品（如羽毛）宜选用醛类消毒剂密闭熏蒸消毒 24h，或过氧化物类消毒剂浸泡 30min 后洗净晾干；宜选用过氧化物类消毒剂对疫点、疫区、受威胁区进行喷雾消毒。

8 消毒记录

详细记录消毒工作情况，应包括消毒日期、消毒场所、消毒面积、消毒剂名称、消毒浓度、消毒方法、消毒操作人员签字等内容，记录应保存 2 年以上。

附 录 A
(资料性)
规模蛋鸡场常用消毒剂

类别	名称	主要成分	使用浓度	使用方法	适用范围
醛类	福尔马林	甲醛溶液 (40 %)	28 mL/m ³	与14g/m ³ 高锰酸钾配合进行熏蒸	空舍、用具、车辆、蛋品等消毒
			5 %~8 %		
	戊二醛	戊二醛	2 %	喷洒、喷雾或浸泡	
卤素类	氯制剂	漂白粉 次氯酸钙 (32 %~36 %) 氯化钙 (29 %) 氧化钙 (10 %~18 %) 氢氧化钙 (15 %) 水 (10 %)	2 % ~20 %	喷洒、喷雾或浸泡	环境、饮水、污水等消毒
		次氯酸钙	0.3 %~6 %		环境、空舍等消毒
		优氯净	二氯异氰尿酸钠 (有效氯 20 %) 1 : 500		鞋靴、车辆、空舍、带鸡、湿帘、用具、水线、污水、粪便等消毒
	溴制剂	溴氯海因	溴氯海因 (有效溴≥33%, 有效氯≥15%) 1 : 1000		饮水、皮肤、器械等消毒
	碘制剂	聚维酮碘	聚维酮碘 1 : 500		环境、车辆、空舍、带鸡、用具、染病蛋鸡产品、污染区域等消毒
过氧化化物类	过氧乙酸	过氧乙酸	0.2 %~0.5 %	喷洒、喷雾或浸泡	环境、车辆、空舍、带鸡、用具、染病蛋鸡产品、污染区域等消毒
			20 %	熏蒸	饮水消毒
	二氧化氯	二氧化氯	0.2 g/L~0.3 g/L	浸泡	水线、湿帘管道及水箱等除垢消毒
	双氧水	过氧化氢	5 %	浸泡	人员、带鸡等消毒
	过硫酸氢钾复合物粉	过硫酸氢钾三盐复合物	5 %	喷洒或喷雾	环境、人员、空舍、带鸡、用具等消毒
季铵盐类	新洁尔灭	十二烷基二甲基苯基溴化铵	0.05 %~0.10 %	浸泡	墙面、贮粪场、污水池、阴暗潮湿处等环境消毒
	百毒杀	癸甲溴铵	1 : 200~1 : 600	喷洒、喷雾或浸泡	
碱类	烧碱	氢氧化钠	1 %~3 %	喷洒	水线、湿帘管道及水箱等除垢消毒
	生石灰	氧化钙	20 %		
酸类	草酸	乙二酸	5 %	浸泡	饮水、水线及管道等
	甲酸	甲酸	5 %		
	酸度调节剂	甲酸、柠檬酸、甲酸铵	0.15 %~0.20 %	浸泡	带鸡消毒
高氧化电位化学类	酸性氧化电位水	自来水、氯化钠 (有效氯30 mg/L~70 mg/L)	原液	喷雾	

参 考 文 献

- [1] 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农医发[2017]25号）
-